在我国的疾病分类中，自闭症属于精神残疾，是儿童疾病中致残程度较重、致残率较高的疾病，占据儿童精神残疾的首位。自闭症的两大核心障碍为社交沟通障碍，局限的兴趣和活动范围以及重复刻板行为，会给个体的社会适应功能造成不同程度的损伤，导致他们无法正常地生活、学习和工作，部分伴随有严重智力、语言障碍的自闭症孩子生活自理困难，难以脱离他人的照料。

从医学定义上来看，将自闭症归为残疾有明确的科学依据。因此，可以说自闭症是一种残疾。但在社会层面，为了让普通人意识到自闭症人士的价值，也有理念倡导不把自闭症视为一种疾病或障碍，仅仅看作是人与人之间的不同，比较典型的说法就是“神经多样性”，该主张认为人类大脑和心智的差异、多样是人类多样性的一部分，不存在所谓的“正常的”大脑或心智类型，自闭症是神经多样性的一种。

自闭症群体参照“生物多样性”提出的这一概念，目的是为了争取平等，不被当作病患对待。这对帮助人们理解人群多样性，接纳特殊障碍群体有积极意义。但用“多样性”来模糊所有自闭症群体和普通人之间的界限，忽视自闭症人士的个体差异，统统认为自闭症不是病、不是残疾、不需要治疗是一种激进的说法，会影响谱系家庭获取必要的帮助和社会支持，尤其是会影响到部分中、重度自闭症群体及其家庭享受医疗、干预服务的机会。​

医学上对各种疾病的定义都存在医学和社会学两种模式，自闭症的疾病分类和残疾评定直接关系到谱系家庭能否及时得到社会救济和官方医疗服务的支持，会产生直接的、现实的社会效益。有时候拒绝承认自闭症是残疾，等于拒绝承认自闭症儿童需要帮助。将自闭症划为残疾，并非出自对自闭症谱系障碍群体的歧视或区别对待。部分完全不接受将自闭症视为障碍或残疾的群体，有必要转变观念，理性看待自闭症对儿童的不良影响。